

##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人權政策

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，塑造人權充分保障環境，新安東京海上認同並支持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》、《聯合國全球盟約》與《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》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，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，並恪守公司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。

在職場人權部分，本公司不因個人性別、性傾向、種族、階級、年齡、婚姻、家庭狀況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、國籍、容貌、五官、身心障礙等，而有任何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，以提供有尊嚴、安全、平等、免於騷擾的之職場環境。此外，本公司亦提供多元且安全之申訴管道，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免受侵害。

在健康安全職場部分，本公司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法令，辦理安全衛生工作及員工健康檢查，並持續改善工作環境的安全與衛生，降低職災的風險，以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職場環境。

在促進勞資和諧部分，本公司關心與員工有關之議題，除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，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外，並尊重員工籌組及加入各類社團、組織之權利，以保障及提升員工權益，建構和諧之勞資關係。

本公司除支持及實踐人權保護外，並鼓勵所有商業合作夥伴，共同致力於對人權議題之關注，及重視相關風險之管理。